

关于广州市越秀区 2013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4 年 2 月 26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局长 徐卉瑜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广州市越秀区 201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4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1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3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认真履行财政职能，重点做好抓收入、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保重点等各项工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完成良好，有效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

（一）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区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3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为 445,710 万元，全年完成收入 468,83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105.2%，增长 10.4%，增收 44,281 万元，

超额完成年度收入计划和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奋斗目标。其中地税部门组织的区库收入完成 271,051 万元，增长 5.3%，增收 13,544 万元；国税部门组织的区库收入完成 82,779 万元，下降 0.9%，减收 720 万元；财政非税收入完成 115,001 万元，增长 37.7%，增收 31,457 万元。

区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3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为 570,000 万元，全年实现支出 656,072 万元，剔除市一次性补助支出 65,951 万元，区级支出为 590,12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103.5%，增长 7.2%。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13 年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加税收返还等项目，全年可支配财力 624,567 万元，加上年结转专款 117,401 万元，减区级支出 590,121 万元、结转下年专款 149,043 万元，年终净结余 2,804 万元（上述数字以市财政决算批复为准）。主要执行情况如下：

1、迎难而上，超额完成收入任务。

2013 年，面对经济下行、重点企业外迁和“营改增”改革等因素的影响，我区财政收入增长面临较大困难。对此，我们积极推进“三个重大突破”，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加强收入组织协调工作，完善征管手段，认真分析经济和财政运行情况，及时评估“营改增”试点影响效应；依法依规做好非税收入的征收工作，搭建综合治税平台加强零散税源代征管理；深入开展“暖企”行动，推进街道挂点联系重点企业，落

实扶持民营及中小微企业发展政策，改善营商环境。随着促转型、稳增长系列措施效果显现，以及在财税等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我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其中房地产业和金融业税收分别增长 10.4% 和 12%。

2、民生优先，统筹兼顾各项支出。

2013 年，我们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压缩“三公”经费，行政性专项支出在年初压减的基础上，再压减 5%，压减资金全部用于民生应急开支和慰问困难群众。

——确保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民生支出。全年对教育的投入达 205,134 万元（含离退休经费等），其中：教育支出 126,688 万元，确保了免费义务教育、教育综合改革、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工资等支出。医疗卫生支出 47,286 万元，推进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社区公共卫生服务、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政府资助等各项工作的开展，解决了 2008-2011 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缺口资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92 万元，主要落实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再就业专项资金、长者长寿保健金以及抚恤和退役安置经费等。同时，保障各项民生实事资金落实，全年拨付区十件民生实事资金 4,634 万元。

——营造安全、宜居社会环境。全年公共安全支出 80,71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政法机关正常运转，推进科技强警建设，

提升执法办案水平，加大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投入，提高公安部门辅警人员、拘留所嫌疑人员及被拘留人员的给养费和医疗费等。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1,748 万元，主要是市政设施维护，环卫用工，垃圾分类工作所需经费等。

——加大扶贫开发投入。全年安排扶贫经费 2,671 万元，主要是对口帮扶徐闻县、增城小楼镇，以及贵州、百色、三峡、广西等地区的无偿资助。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全年安排专项扶持资金 15,000 万元，主要用于扶持区优质企业和核心企业发展，开展辖内楼宇升级改造，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贯彻落实“营改增”改革等企业减负政策，及时兑现财政扶持资金，2013 年专项补助资金为 622 万元。

3、深化改革，推进精细化管理。

一是加强财政支出执行管理。定期通报民生十件实事支出进度，对大额支出实行重点跟踪。二是严格重点项目资金管理。完善制度，对重点项目资金的使用及拨付进行多部门、多层次审核把关，并实行动态监控。三是做好街道区划调整过程中的财政衔接和保障。指导相关街道做好帐务并帐和财产移交等工作，及时调整街道部门预算。四是全面梳理我区现有的扶持经济发展政策。分析其使用效益，研究进一步完善的措施。五是稳步推进预决算公开。制订《关于推进我区预决算公开信息的指导意见》，指导各单位主动公开 2011

年“三公”经费、2012 年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以及 2013 年部门预算等信息。六是积极实施绩效评价。选取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 15 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同时引入中介机构对其中 3 个项目实施重点评价。七是开展区属行政事业单位清产核资。全面完成了账务清理、资产清查、现值评估、报表填报、汇总分析和专项审计等工作，基本摸清了全区国有资产家底。八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全面清理政府债务，依法依规对我区政府性存量债务进行处理。

（二）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3 年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5,993 万元，下降 9.6%，减收 1,699 万元，其中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受“营改增”改革影响，同比减收；区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12,354 万元，增长 19.9%。

基金预算支出主要情况如下：

文化事业建设费支出 3,072 万元，主要是落实了各街道文化站工作经费、图书馆业务经费、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业务经费等。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7,503 万元，主要投入排水设施改造、清疏工程和湖堤维护整治等。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1,779 万元，主要投入精神病患者救助、残疾人康复训练等。

二、2014 年预算草案

财政收入方面，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全面深化改革作出总体部署，预计 2014 年我区经济将保持增长稳健、结构优化的发展态势，为财政收入增长打下良好基础。但同时，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等传统支柱行业受内需不足等因素影响，税收形势不容乐观；“营改增”改革试点范围扩大，堤围防护费收费标准下调等结构性减税措施的实施，对我区财政收入造成较大影响。财政支出方面，我区将继续大力发展各项民生和社会公共事业，保障重点支出，推动经济转型升级，都需要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因此，2014 年我区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增收节支、统筹兼顾、科学安排仍是财政的中心工作。

（一）公共财政预算草案。

2014 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稳中求进，大力组织财税收入，深化税源服务，积极培植财源。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财政支出，集中财力保民生、保重点。加强财政资金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1、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

——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根据 2014 年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指标，以及国内外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充分考虑税收政策调整等因素，合理编制 2014 年收入计划。

——坚持量入为出，适度从紧，统筹兼顾的原则。以提

高公共财政服务能力为着力点，在支出安排上突出重点，有保有压，切实保障法定支出、民生支出。

——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贯彻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规模，停止安排新建楼堂馆所预算，行政性专项支出压减 5%，切实降低行政成本。

2、公共财政预算收支计划安排。

（1）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

2014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为 474,000 万元，可比增长¹5%。其中税务部门组织的收入计划为 371,522 万元，增长 5%；财政组织的非税收入计划为 102,478 万元，增长 5%。

（2）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可支配财力为 640,000 万元，2014 年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640,000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723 万元，包括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所需的行政运行经费，其中居委会经费 11,544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82,322 万元，包括消防大队经费 3,101 万元，公安支出 67,948 万元，检察院支出 3,917 万元，法院支出 5,941 万元，司法支出 1,415 万元等。

——教育支出 130,999 万元，包括教职员工人员经费

¹ 按可比口径计算主要是考虑 2014 年全市堤围费改革征收费率下调以及“营改增”扩大试点范围等减收和一次性不可比因素。

88,054 万元，生均经费 3,229 万元，教育信息化建设经费 3,500 万元，校舍维修及教学设备购置经费 4,100 万元，免费义务教育经费 4,368 万元，补充办学经费 4,368 万元等。

——科学技术支出 13,525 万元，主要是科技三项费用、科普经费、科技管理事务支出等。其中按规定安排科技三项费用 12,800 万元，包括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建设经费 3,000 万元，医药产业发展资金 1,000 万元，科技园区建设经费 2,000 万元，区政务信息化建设经费 1,700 万元，知识产权及专利执法经费 300 万元，节能专项资金 100 万元，以及其他各项扶持资金 4,700 万元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162 万元，包括离退休人员经费 124,813 万元，长者长寿保健金、抚恤和退役安置、最低生活保障和社会福利救济经费 20,654 万元，重残困难户专项补助经费 440 万元，再就业补助经费 1,55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2,200 万元等。

——医疗卫生支出 63,392 万元，其中特困人员基本医疗救助及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05 万元，社区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2,315 万元，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经费 2,211 万元，疾病预防控制及重大公共卫生防治经费 5,266 万元，卫生监督、妇幼保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经费 1,527 万元，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及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5,500 万元。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8,178 万元，包括街道城管中队及协管员经费 5,793 万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维护经费 6,507 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经费 24,333 万元，绿化建设维护经费 7,974 万元等。

——环境交通国防工业等事务支出 15,022 万元，包括国防支出 1,194 万元，文化与体育支出 2,68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255 万元，安监、国资、交通、国土和金融支出 9,889 万元等。

——住房保障支出 41,533 万元，主要是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住房货币补贴等。

——农林水事务支出 3,222 万元，主要安排对口帮扶徐闻县、增城小楼镇，以及对贵州、百色、三峡、广西等地区的财政无偿资助资金。

——其他支出 30,522 万元，主要是安排出租屋经费 14,564 万元（含市返还部分），花市经费 630 万元，困难群众慰问经费 288 万元。

——总预备费 6,400 万元。

（二）基金预算草案。

2014 年，纳入区本级基金预算编制范围的项目有：文化事业建设费、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以及体育彩票公益金。2014 年区本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17,116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计划为 15,329 万元，余额结转下年度安

排。

基金预算支出安排的主要项目如下：

——文化事业建设费支出 5,722 万元，主要安排北京路文化旅游核心区 2,000 万元，街道文化站经费 780 万元，精神文明建设和创建文明城市专项经费 655 万元，文物保护普查及规划资金 500 万元等。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6,467 万元，其中安排河涌整治和养护资金 2,550 万元，排水设施改造和清疏工程资金 2,000 万元，水域保洁及护堤维护改造资金 707 万元等。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2,017 万元，其中康园工疗站经费 326 万元，“以老养残”特殊家庭提供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经费 260 万元，残疾人康复经费 292 万元等。

——体育彩票公益金支出 1,123 万元，其中包括社区体育设施建设和维护费 200 万元，公共体育设施免费开放经费 250 万元，群众体育活动 150 万元等。

（三）部门预算草案。

根据省、市财政实施部门预算的原则和方法，2014 年全区 78 个部门预算（含属下单位）上报区人大审议。

三、2014 年财政工作主要措施

2014 年财政工作将面临许多新情况、新课题，我们将积极应对，顺应时代改革的要求，找准定位、抓住重点、做实措施，确保完成全年财政目标任务，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

供财力支撑。

（一）加强财源建设，增强收入增长后劲。

一是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加强政策分析与经济形势预判。坚持依法治税，抓好部门联动，深入开展街道零散税源代征，落实各项行政性减免政策，依法依规开展非税收入组织工作。二是深化税源服务机制。进一步完善街道税源服务工作，调动街道促进辖内税源建设的积极性。完善挂点联系重点企业制度，主动为企业提供帮助和服务，以优质服务稳定存量税源。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充分利用上级部门新出台政策，加大引入市外企业的力度。三是大力培植财源。完善各项经济发展扶持政策，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支持重点企业和核心产业做大做强。推进专业市场转型升级，提高税收贡献度。四是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积极论证申报项目，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支持。

（二）优化支出结构，科学合理安排资金。

一是落实厉行节约措施。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压减会议费、培训费等。二是促进各项社会事业和谐发展。按照全区民生和社会发展目标，分轻重缓急，科学调配财政资金，推进教育创新，实施“强师工程”，落实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扩大社会保障面，加大社会救助力度，加快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支持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公共医疗服务体系；加大投入，建设公共文化

服务设施，整合社会文化资源。全年安排区民生实事资金7,010万元。三是清理专项资金，回收部分支出进度不理想的专项资金，用于保障民生和重点支出。

（三）完善财政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一是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内容，强化部门的预算支出执行主体责任，建立预算执行约束监督机制。二是完善街道财政支出管理，促进各街道经济和事业平衡协调发展。三是深化财政绩效管理改革。重点项目预算安排试行专家论证，加强评价结果的运用。四是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根据清产核资的情况，制定区行政事业单位物业统一管理实施方案，加大对闲置和低效国有资产的处置力度。五是加强重点项目管理。建立重点项目库，实行资金使用全过程跟踪管理和监督，并定期通报。六是推进阳光财政建设。做好2014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信息、2013年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信息公开工作。七是健全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管理制度。推行透明规范的购买服务机制，明确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范围、招投标运作、监督评估机制。八是强化财政监督。抓好对各单位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及财务收支情况的检查，健全财政监督检查成果运用机制。

2014年，我区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而繁重。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团结一致，稳

中求进，开拓创新，为建设幸福越秀作出应有的贡献。